

彰化縣立建新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結果表

科 目 課 程	6. 內 容 結 構	6.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，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/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教學重點、教學進度、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/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。								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皆完整具備。
		6.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/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。								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/主題符合課程組織原則。
7. 邏 輯 聯 繫	7.1 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、教學重點、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，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。									具邏輯關連。
		7.2 若規劃跨領域/科目統整課程單元/主題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；採協同教學之單元，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。								本校沒有採協同教學。
評鑑結果之運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										

評鑑層面	評鑑對象	評鑑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簡要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彈性學習課程	領域/科目課程	8.發展過程	8.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、參考及評估本領域/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，如領域/科目課綱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	✓		領域課程設計以書商提供之課程計畫為模板設計。
			8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，經由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	✓		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
	9.學習效益		9.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，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。				✓		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。
			9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、內容與活動，能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、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。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，確能達成課程目標。				✓		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。
	10.內容結構		10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，符合主管機關規定，如年級課程目標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單元/主題內容摘要、教學進度、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。				✓		彈性學習課程之內含項目，皆符合主管機關規定。
			10.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，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（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、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、特殊需求領域課程、其他類課程）及學習節數規範。				✓		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，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。
			10.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。				✓		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課程組織原則。
	11.邏輯關聯		11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。				✓		彈性學習課程符合學校願景。
			11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、課程目標、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，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。				✓		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等，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。
	12.發展期程		12.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，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，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	✓		發展過程中，教師能參考地方文史、網路等資料，可再請老師註明參考資料來源。
			12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，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 特殊需求類課程，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。				✓		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

評鑑層面	評鑑對象	評鑑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課程實施	各課程實施準備	13.師資專業	13.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。新設領域/科目，如科技、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。				✓		能盤點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，唯偏鄉教師流動率高，符合專長的師資未必能繼續於新學年任教。
			13.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，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。				✓		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皆參與過新課綱研習，也依公文指派教師參與領域教學素養導向研習。
		13.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、共同備課、觀課及議課活動，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、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。				✓			校內教師過半數具備初階教專人員證書，熟稔觀備議課程序。
	14.家長溝通	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、家長與民眾查詢。					✓		學校課程計畫內容連結放在學校網頁供家長、民眾查詢。
		15.1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，已依規定程序選用，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。					✓		教材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。
	16.學習促進	15.2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，已規劃妥善。					✓		實施場地與設備，已規劃妥善。
		規劃必要措施，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，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、競賽、活動、能力檢測、學習護照等。					✓		課程實施結合校慶活動、校外表演，提供學生展能，藉由進學生自信與被看見的機會。
	各課程實	17.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，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/科目核心素養、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。					✓		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。
		17.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、學習重點、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，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，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。					✓		教師能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。

施 情 形	18. 評量 回饋	18.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，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、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，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。				✓		教師能採取多元評量方式進行教學調整，唯可再增加真實性評量，加強生活的連結。
		18.2 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，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、討論，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。				✓		有規劃於期初、期末進行教師課程實作發表，促進教學的流通與對話。

評鑑層面	評鑑對象	評鑑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課程效果	領域/ 科目課程	19. 素養達成	19.1 各學習階段/年級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達成各該領域/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，並精熟各學習重點。				✓		多數學生能達成各該領域/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，並精熟各學習重點。
			19.2 各領域/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	✓		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多具備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
		20. 持續進展	學生在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	✓		學生在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需長時間觀察其進展。
	彈性學習課程	21. 目標達成	21.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。 21.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✓			多數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。
			22. 持續進展	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，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✓		學生在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需長時間觀察其進展。
	課程總體架	23. 教育成效	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符合預期教育成效，展現適性教育特質。				✓		本校課程總體架構是否達成預定之教育成效，

構										仍需更多 研究資料 證明 。
-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承辦人：

教務組長許智鈴

教務主任：

教師兼
教學主任
蔡佩娟

校長：

建新國小
校長
謝宗翰